

財團法人黃家古厝文化藝術基金會 115年度第二屆兒童美術比賽簡章

- 一、舉辦目的：為了提升兒童對美術創作的興趣與能力，推廣美術教育，培育更多優秀人才，特舉辦本次比賽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、財團法人黃家古厝文化藝術基金會
- 三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後壁區公所
- 四、比賽主題：阮兜辦喜事，鬥陣來予阮請！
發揮想像，連結過去與現在！想像百年前古厝辦桌的鄰里情誼，或外國友人參與古厝派對的異國風情。不論是傳統呷辦桌還是當代勁歌熱舞，歡迎將古今中外元素創意混搭，用色彩勾勒出最熱鬧有趣的慶典畫面。
- 五、比賽資格：臺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學生，均可報名參加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
(一)收件期間：民國(下同)115年10月01日至115年10月30日止。
(二)收件方式：填妥附件一(一式兩聯)，依下列方式送件：
1. 郵寄：財團法人黃家古厝文化藝術基金會盧小姐收 0912-748440，臺南市後壁區後壁里1-2號(以寄達地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。
2. 親送：(1)臺南市後壁區公所，臺南市後壁區後壁里129號。
(2)小熊飲茶店，臺南市後壁區後壁里1-2號。
(三)諮詢窗口：0908-337207 謝先生。
- 七、比賽組別：(以115學年度第一學期就讀年級為認定標準)
(一)低年級組(國小一、二年級)
(二)中年級組(國小三、四年級)
(三)高年級組(國小五、六年級)
- 八、比賽用紙：(材質不限)
(一)低年級組：使用八開圖畫紙(27×39cm)或同等大小紙張。
(二)中年級組、高年級組：使用四開(39×54cm)圖畫紙或同等大小紙張。
- 九、作品素材：使用材料限水彩、版畫、貼畫、蠟筆、彩色筆、水墨、粉彩筆等平面媒材，作品限於平面，不得有任何凸出，亦不得裝框、裝訂、護貝或裱褙。
- 十、評審方式：收件結束後，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進行評審，得獎名單預計於115年11月13日前公布於臺南市後壁區公所官網，並由本會另行通知得獎者領獎事宜。
- 十一、獎項：三個比賽組別之各組獲獎名額及獎勵如下表：

名 次	人 數	獎 勵
第一名	1 位	獎狀乙張、獎金新台幣 3,000 元
第二名	2 位	獎狀乙張、獎金新台幣 2,000 元
第三名	3 位	獎狀乙張、獎金新台幣 1,000 元
佳 作	10 位	獎狀乙張、獎金新台幣 500 元

十二、頒獎及領獎：

- (一)頒獎典禮暨展覽開幕式：暫定 115 年 12 月 12 日於黃家古厝（臺南市後壁區後壁里 40 號）舉行（以主辦單位最終通知為準）。
- (二)領獎相關說明：
 1. 得獎者之獎狀及獎金恕不提供郵寄服務。
 2. 領獎時應配合主辦單位簽署領據並提供下列文件：
 - (1) 得獎者之身分證明文件（身分證/戶口名簿/戶籍謄本正本擇一）。
 - (2) 法定代理人或受託人之身分證正本。
 - (3) 委託書（附件二）。
 3. 領獎期限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除頒獎典禮現場領取外，其餘時間領取請務必提前預約（承辦人：盧小姐 0912-748440/聯繫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11:00-14:00、18:00-22:00）。
 4. 未配合簽署領據、證明文件不全或逾期未領取者，均視同放棄領獎權利。

十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本人之獨立原創實體作品，嚴禁臨摹、他人加筆、數位圖像、電腦合成（含拼貼）或人工智慧（AI）生成之全部或局部內容。若經檢舉或查證屬實，主辦單位得逕行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。
 - (二) **作品本身不可出現參賽者姓名及學校名稱**，未符規定者【不予受理】。
 - (三) 每一參賽者限以一件作品參加，若有重複送件情形，該等作品均【不予受理】。
 - (四) 若參賽件數不足或成績未達評審認定標準，名次得從缺。
 - (五) 參賽作品不論是否得獎均不退還，凡參加本次比賽，即視為參加者同意由主辦單位處理其參賽作品。
 - (六) 主辦單位得就參賽及得獎作品舉辦公開展覽、並得邀請媒體現場採訪並錄製相關影音，亦得就參賽及得獎作品製作數位檔案、畫冊、各式文宣品，以及上傳於網路（包括且不限於主辦單位之官方網站、社群媒體、新聞媒體、電子媒體等）供不特定人檢索、瀏覽或觀看等，或再授權第三人以相同方式利用，期間、地域不限且媒體種類不拘，參賽者同意在前述範圍內無償、非專屬授權主辦單位利用其著作財產權。
 - (七) 主辦單位就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於本比賽活動目的範圍內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及國際傳輸。
 - (八) 如對本比賽簡章有任何疑義或不便配合者，請審慎評估是否參賽。經交付參加同意書及參賽作品者，即視為同意本比賽簡章及相關規範。
- 十四、本比賽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補充之。

附件一：

(甲聯請以正楷詳細填寫並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角)

財團法人黃家古厝文化藝術基金會
115 年度第二屆兒童美術比賽參加同意書

參賽者姓名		比賽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年級組
就讀學校	臺南市 區 國民小學		
法定代理人 (即聯絡人)		與參賽者關係	
聯絡電話		手機	
聯絡地址			

* 參賽者及法定代理人已詳閱且理解「財團法人黃家古厝文化藝術基金會 115 年度第二屆兒童美術比賽」簡章內容，同意參賽者參加本次比賽。參賽者及法定代理人同意遵守該簡章各項規定，特立此書為憑。**【本同意書須經參賽者之法定代理人簽署始生效力】**

參 賽 者：_____

法定代理人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✂
.....

(乙聯請以正楷詳細填寫並剪下後，以迴紋針夾在作品背面)

財團法人黃家古厝文化藝術基金會
115 年度第二屆兒童美術比賽報名名條

參賽者姓名		比賽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年級組
就讀學校	臺南市 區 國民小學		

附件二：

委託書

委託人（即得獎者）茲同意委託_____（即受託人）領取財團法人黃家古厝文化藝術基金會 115 年度第二屆兒童美術比賽得獎者_____之獎狀及獎金。

委託人及受託人理解並同意前述獎狀及獎金經受託人領取後，應由受託人交付委託人，如有任何問題，均與主辦單位無涉。

此 致

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、財團法人黃家古厝文化藝術基金會

委託人（得獎者）：

得 獎 者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法定代理人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受託人（代領人）：

姓 名：_____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※注意事項：

1. 請提供得獎者之身分證明文件（身分證/戶口名簿/戶籍謄本正本擇一）、法定代理人或受託人之身分證正本以供核對。
2. 預約領獎事宜請洽：盧小姐 0912-748440